

**关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5-143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第 3—4 页

关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5-143号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路钢结构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鸿路钢构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鸿路钢构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鸿路钢构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鸿路钢构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鸿路钢构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章松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宪康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83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8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8.80亿元，坐扣承销及保荐费15,075,471.70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864,924,528.3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4,283,018.8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壹拾捌亿陆仟零陆拾肆万壹仟伍佰零玖元肆角叁分（¥1,860,641,509.43）。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5-13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鸿锦绿色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45,200.00	37,800.00	涡阳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项目编号2020-341621-33-03-008280）
盛鸿绿色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15,600.00	12,700.00	涡阳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项目编号2020-341621-33-03-008277）
鸿路涡阳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智能制造工厂建设	71,800.00	37,500.00	涡阳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项目编号2020-341621-33-03-008275）

项目			
合肥鸿路建材绿色装配式建筑总部产业基地智能制造工厂设备购置项目	17,000.00	17,000.00	长丰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项目编号 2020-340121-33-03-010973）
湖北团风装配式建筑制造基地智能化升级项目	22,000.00	20,000.00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项目代码 2020-421121-33-03-012947）
鸿路钢构信息化与智能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长丰县发展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表（项目编号 2020-340000-33-03-015962）
偿还银行贷款	55,800.00	55,800.00	
合计	235,400.00	188,8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0,794,304.4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鸿路涡阳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71,800.00	705.21	0.98
合肥鸿路建材绿色装配式建筑总部产业基地智能制造工厂设备购置项目	17,000.00	143.33	0.84
鸿路钢构信息化与智能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8,000.00	230.89	2.89
合计	96,800.00	1,079.43	1.12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